



敬啟者：

貴子弟 _____ 班 _____ 擬參加本校舉辦之排球隊，將於九月二十五日起出席該活動，日後如有請假，須於三天內由家長以書面向有關老師申請，經批准作實，如同學三次無故缺席會被警告，第四次會被記缺點處分。另外，為培養同學的責任感，所有活動不設中途退出的安排。肅此奉達，希為留意。其細則如下：

1. 日期：	2023年9月25日至2024年6月3日(逢星期一)
2. 時間：	下午4:15至6:15
3. 參加的活動：	排球隊
4. 活動地點：	本校操場、石鼓壟排球場
5. 費用：	全免
6. 負責老師：	杜婉碧老師
7. 外聘導師：	吳志偉導師
8. 備註：	如貴子弟因其他事務或活動需提早離開，亦請家長以書面通知有關導師。

現請 台端於回條上註明是否同意 貴子弟出席長期課外活動，並將回條交回杜婉碧老師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校長

2023年9月22日



謹啟

【回條】23054《長期課外活動 - 排球隊》

請於9月25日或之前交回杜婉碧老師

敬覆者：

來函備悉，本人 ☐ 同意 / ☐ 不同意 敝子弟參加排球隊活動，本人當督促敝子弟遵從導師之指導，並同意在校方合理安全措施下，學生之安全須自行負責。此外，茲聲明敝子弟健康良好，適宜參與此項活動。

此覆

基協中學羅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學生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學號：_____

2023年____月____日